

聊城市农业农村局

关于2024年1月份全市农业行政处罚 案件办理情况的通报

各县（市、区）、市属开发区：

1月份全市农业行政处罚立案31起，结案22起，罚没款114918.51元，具体情况见附件。

请各县（市、区）、市属开发区早谋划、早部署、早行动，整体统筹，按计划推进全年执法工作，为全年执法工作开好头、起好步，确保农业综合执法工作稳步高效推进。

附件：1月份全市农业行政处罚案件办理情况



附件

1 月份全市农业行政处罚案件办理情况

单位：起、元

县(市、区)	排名	立案	结案	罚没款	备注
全 市		31	22	114918.51	
莘 县	1	13	13	35150	
临清市	2	3	2	51232.5	
高唐县	3	2	2	9555.01	
东昌府	4	1	1	2982	
阳谷县	4	1	1	2340	
东阿县	4	1	1	1000	
开发区 高新区	4	1	1	2659	
其他	8	0	1	10000	
冠 县	9	9	0	0	大综合 执法
茌平区	10	0	0	0	
度假区	10	0	0	0	大综合 执法

说明：排名按照结案数进行排列；结案数相同的再按照立案数排列；结案、立案均相同的处于同一位次进行排列。

开发区、高新区因管委会体制机制改革，其辖区内农业综合执法职能上划市农业农村局。